

项目编号：1208-2021-EnMs-2023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 监 督 审 核 ）



组织名称：定兴县永巨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 ☐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_____

审核组长（签字）： 李丽英

审核组员（签字）： 崔焕茹

报 告 日 期：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编 制

地 址： 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 168 号 1 号楼 16 层 1603

电 话： 010-8225 2376

官 网： www.china-isc.org.cn

邮 箱： 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 问题项报告
 -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漏。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 审核组长：李丽英

组员：崔焕茹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A	李丽英	组长	审核员	2023-N1EnMS-4021820	2.4
B	崔焕茹	组员	审核员	2023-N1EnMS-1300714	

其他人员

序号	姓 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 自
1	韦莹/潘伟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二次监督审核□证书暂停后恢复□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GB/T 23331-2020/ISO 50001 :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单体系审核□联合审核□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循环经济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2016）、高耗能老旧电信设备淘汰目录等；

e) 适用的能源标准：GB17167-2006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和管理通则、GB2589-2020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 36713-2018能源管理体系 能源基准及能源绩效参数等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无。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 2023年12月22日 上午至2023年12月22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2年12月1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 ☒ 现场审核 ☐ 远程审核 ☐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预拌商品混凝土生产和服务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肖村乡六里屯村东

办公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肖村乡六里屯村东

经营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定兴县肖村乡六里屯村东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无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不适用

暂停原因：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 ☒ 未调整； ☐ 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 ☐ 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进驻审核时企业前一天收到保定市生态环境局定兴县分局 2023 年 12 月 20 日定兴县重污染天气应急停产通知：根据县大气办《关于启动重污染天气 I 级应急响应措施的通知》(定大气领办函[2023]25 号)，我县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 8 时启动重污染天气 I 级应急响应，依据《定兴县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文件要求，你单位自 12 月 21 日 8 时起停产，停止公路运输，本次预警解除时间另行通知。

鉴于企业的证书存在暂停风险以及企业需要使用证书的需求，因此按原定审核计划现场实施体系运行及管理的审核内容，待企业恢复生产时再进行生产环节的审核。审核中关注了企业在停产前的生产记录（白班和夜班）。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0）项，涉及部门/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 现场跟踪 ☐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 年 月 日前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4 年 11 月 20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能源评审、能源数据收集、运行控制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2022 年能耗指标已完成, 2023 年 1-11 月指标已完成, 能源管理体系持续改进满足要求, 企业的体系运行合规。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企业各部门职责明确, 对能源管理体系基本能贯彻实施, 各部门人员能理解和实施本部门涉及的能源管理相关过程, 能源绩效能有效予以控制能源管理工作与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结合度很好。

2) 风险提示: 企业能源风险, 基本得到有效控制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 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指标实施情况:

序号	指标	2022 年完成情况	2023 年 1-11 月份完成情况
1	单位产品生产能耗 $\leq 0.3\text{kgce}/\text{m}^3$	0.27	0.25

2022 年目标指标已全部完成。

2023 年 1-11 月份指标已全部完成。

政府未下达能耗指标。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需逐项就审核证据、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进行详细描述, 其中FH应包括使用危害分析的方法和对食品安全小组的评价意见; H体系还应包括针对人为的破坏或蓄意的污染建立的食品防护计划的评价)

一、能源评审、能源绩效参数和能源基准的评审: 企业按照手册和程序文件要求进行了年度评审, 出具了 2023 年 3 月编制的能源评审报告。

提供 2023 年 3 月编制的能源评审报告, 内容包括: 编制说明, 评审周期及范围、编制依据、能源评审方法、企业能源管理现状、能源消耗分析、主要用能设备、能源计量、能源输出评审等内容

能源评审报告期为 2022 年, 基准期: 2021 年; 产品和活动范围: 预拌混凝土的生产所涉及的能源管理活动。

评审报告范围包括: 主要生产单位: 生产部; 辅助生产系统: 质检组、采购组; 职能部门: 生产部、销售部、综管部、财务部、材料供应部、技术部

二、按照标准中能源评审的要求进行了能源种类的识别和用能结构分析,

能源种类、来源及使用: 经统计分析, 本公司主要消耗的能源分为电力、自来水(新水自采)、厂内铲车



用柴油；二是运输消耗能源种类为柴油（运输已外包）。不在企业能源管理体系范围内。

能源数据分析：

2022 年能耗数据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累计
产量(m³)	297	0	341	2649	25613	24005.5	17367.5	17304.9	20147	14062	2646.0 0	5621.5 0	130054.4 0
电耗(度)	252.8 1	0	310.9 9	2303.1 5	22891.8 8	21747.0 6	14255.2 5	14729.9 4	20046.6 9	12653.5 5	2171.0 2	4612.3 9	115974.7 3
油耗(升)	31.78	0	36.66	285.56	2730.35	2561.39	1867.01	1844.7	2161.77	1510.26	281.55	598.17	13909.20
水(吨)	43.45	0	49.4	378.09	3517.76	3334.5	2378.2	2125.86	2665.2	2125.9	245.16	520.86	17384.38
生产能耗(kgce)	81.14	0	95.79	729.78	7059.68	6665.06	4648.56	4614.71	5794.89	3950.19	674.46	1432.9 1	35747.18
单位产品 生产能耗 (kgce/m³)	0.27	0	0.28	0.28	0.28	0.28	0.27	0.27	0.29	0.28	0.25	0.25	0.27
注：①按照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2589-2020）计算综合能耗。以上能耗计算按照GB/T36888-2018 预拌混凝土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进行统计计算的。 ②以上数据表明企业的单位产品生产能耗基本达到GB/T36888-2018 的 I 级要求。													

注：1. 企业用电只有一台电表，因此统计的电量包括生产用电、生活用电（食堂+公寓）、办公用电。没有单独计量生产用电。

2. 柴油用量是扣除铲车其他非生产使用量后的数据。

2023 年能耗数据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累计
产量(m³)	9536.5 0	13119.3 0	28690.5 0	39409.5 0	52868.3 0	22452.5 0	23826.5 0	18252.5 0	20694.0 0	17328.5 0	15484.5 0		261662.6 0
电耗(度)	7824.6 2	10764.2 7	23540.3 1	32335.1 5	43377.9 8	18422.0 8	19549.4 4	14976.0 2	16979.2 5	14217.8 8	12704.9 0		214691.8 9
油耗(升)	1014.7 5	1495.98	3052.87	3993.44	5625.55	2589.10	2535.30	1942.19	2001.98	1843.87	1747.66		27842.71
水(吨)	883.60	1215.56	2658.30	3651.46	4898.48	2080.32	2207.63	1691.17	1917.39	1605.56	1434.71		24244.19
生产能耗(kgce)	2430.8 4	3466.48	7313.15	9800.61	13476.0 3	5967.89	6073.33	4652.53	5030.07	4417.00	4069.37		66697.28
单位产品 生产能耗 (kgce/m³)	0.25	0.26	0.25	0.25	0.25	0.27	0.25	0.25	0.24	0.25	0.26		0.25

注：1. 企业用电只有一台电表，因此统计的电量包括生产用电、生活用电（食堂+公寓）、办公用电。没有单独计量生产用电。

2. 柴油用量是扣除铲车其他非生产使用量后的数据。

用能结构分析：企业能源使用区域是生产车间。车间的能耗过程有：原料的输送、混凝土搅拌站、空压机、下料机、连续化生产线等；办公室的主要能耗过程有：照明、空调、计算机。

用能占比分析

序号	生产使用能源种类	2022 年用量	折标煤(kgce)	占比%	备注
1	电(KWh)	115974.73	14253.29	39.87	



2	水（吨）	17384.38	4469.53	12.51	
3	柴油（升）	13909.20	17024.36	47.62	
合计	生产综合能耗（kgce）		35747.18	100	

由此可见主要能源使用为电和柴油，占比分别为 39.87 和 47.62%。

三、确定了主要能源使用相关变量及影响因素，

能源评审报告分析了影响主要能源使用的相关变量，影响转动设备效率的相关变量通常有负荷、压力、电流、电压等；分析了与能源管理有关的人员等。

影响主要能源使用的相关变量分析：影响电耗的因素主要为设备效率。公司的用电设备主要包括：原料的输送、混凝土搅拌站、查箱式变电站、双卧轴搅拌机、三相异步电动机、连续化生产线、办公室的空调、计算机等。而影响转动设备效率的相关变量通常有负荷、压力、电流、电压等；

影响柴油消耗的相关变量分析：由于企业是铲车使用柴油，影响的相关变量包括：产品搬倒距离的长短、车辆的油耗、驾驶员的开车水平等。

识别在其控制下，对主要能源使用具有影响的相关人员，主要人员包括：操作人员、设备维护人员、计量管理人员及其他管理人员等

四、确定改进能源绩效的机会并进行排序：绩效改进机会：设计时考虑先进的生产工艺，目前未发现节能改进的机会。目前着手抓好装置生产平稳运行，提高产量，降低能源消耗。

六、主要用能设备管理：公司的用电设备主要包括：原料的输送、混凝土搅拌站、查箱式变电站、双卧轴搅拌机、三相异步电动机、连续化生产线、办公室的空调、计算机等。提供设备表：使用电力的设备最大功率为 55KW，按照 GB17167 标准判断无主要耗能设备，

提供设备台账，洗车机、搅拌机、空压机、液压油泵电机、待料斗抖动电机、清水进水泵、污水进水泵、添加剂秤进料泵、水泥秤卸料振动电机、粉料秤卸料振动电机、强制除尘机、待料强制除尘机、卸料斗振动电机、喷淋、平皮带、沙子进料斗动电机、沙子卸料抖动电机、粉料除尘、水泥螺旋送料、粉料送料、粉添加剂送、砂石分离机、振动、冲料泵、上水泵、减速机、普通空调、中央空调、养护室温控、养护室温控等。

其中：水泵搅拌机 2 台个 65KW，一台空调系统 51KW,不存在 $\geq 100KW$ 的用电设备和使用其他能源的属于主要用能的设备。

查：搅拌站维护保养记录表，2023 年 9 月，

每班使用前检查项目：维护保养内容：检查各电气装置是否安全可靠，各行程开关动作是否灵活可靠；每班使用前检查项目：检查水路是否漏水，冲洗阀是否关闭检查骨科科门、水泥秤门、粉煤灰秤门、粉状外加剂释门、水释等启闭是否灵活可靠；检查各计量斗是否处于自由状态，有无发生干涉现象；检查皮带机是否跑偏，各托辊是否损坏；检查主机浓油泵工作情况；检查搅拌叶片，搅拌臂连接是否可靠；

每班使用后检查项目：清除搅拌机内杂物及残料，彻底冲洗搅拌罐内粘结料，彻底清理除尘管道；外加剂储料仓和外加剂计量斗内液体如沉淀太多需清洗；冬季施工放尽管路中的积水；各润滑部位加注润滑油；放尽空压机储气罐内的压缩空气和积水；停机后断开微机电源及总电源；清理配料机筛网上的杂物及大块物料，并检查筛网的固定情况；

新机使用两台班检修项目：搅持主机的搅持臂是否松动，挽拌叶片与衬板间隙控制在 S5m；所有钢丝境检查紧固一遍；各传动件案固媒栓应重新紧困一遍。

提供设备检查保养记录：设备名称：砂石分离机；



洗车台运行及维护记录、喷淋设备维护等对设备维护保养符合要求。

查设备维修记录：2023年7月18日，型号为HZS240C8H的设备运转过程出现异常声音。有检修记录部内容1、轴承损坏，更换轴承。2、设备在运转中要经常检查，如有异常噪音、冲击、震动、温度急剧升高，应立即检查，排除故障后方可继续运行。检修人：王子聪和验收记录：经验证，设备能够正常使用，维修符合要求。验收人：张艳超，符合要求。

特种设备：企业只有铲车，无特种设备。

七、能源计量器具管理：公司一级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

用于能源计量种类：电表

对能源计量监视设备制定了定期验证的计划，频次：见检定/校准报告

1、数字回弹仪，型号规格：ZC3-E，器具编号：22040096，证书编号：QJ/JZ20231214002，检测单位：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校准时间：2023年12月14日。校准结果：符合要求。

2、水泥净浆搅拌机，型号规格：NJ-160，器具编号：200754，证书编号：QJ/JZ20231213016，检测单位：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校准时间：2023年12月13日。校准结果：符合。

3、维卡仪，型号规格：（0-70）mm，器具编号：210918XZ24，证书编号：QJ/JZ20231213015，检测单位：河北乾冀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校准时间：2023年12月13日。校准结果：符合。

八、审核结论：综上所述企业的能源管理过程及能源绩效达到了预期，该企业执行GB/T36888-2018 预拌混凝土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标准，行业属于高耗能行业。企业的实际运行数据显示单位产品能源消耗满足限额要求。能源管理体系运行符合要求。

2.3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企业于2023.9.10组织开展了能源管理体系的内部审核，能源体系组由3名内审员组成，审核了管理层、综管部、生产部、财务部、技术部、销售部。内审发现1项不符合，已进行纠正。内审过程符合要求。

现场审核时与内审员张虎林、张艳超沟通，由于内审员发生变化，审核员对标准了解情况及内审情况，不能全面回答，对内部审核过程中的程序和要求，回答不够准确，能力需进一步提升。

内审过程及内容基本符合要求。

管理评审：2023年9月28日开展了管理评审。审核抽查管理评审计划、管理评审报告等。管理评审确定改进事项1项，已实施整改：基本符合要求。

因总经理出差，与管理者代表于长富进行面谈，领导层对能源管理体系有一定的理解，对管理评审需要开展的工作基本清楚、评审过程需要实施的内容基本清楚。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本次认证审核未发现不符合；提出两项问题项需要企业在今后的体系运行中进行完善；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本次审核发审未发现不符合，问题项企业正在组织整改；企业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已得到纠正，纠正措施有效。

3)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企业近一年来未发生有关能源使用及消耗等方面的投诉事件。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 无
- 2) 组织机构: 无
- 3) 管理体系: 无
- 4) 资源配置: 无
-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 无
-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 无
- 7) 外部环境: 无
-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 无
- 9) 联系方式: 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上次审核发现的不符合已采取纠正措施, 本次审核未发生类似不符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企业的认证证书及标志主要用于提供企业的经营管理水平、广告宣传和绿色组织的建设以及企业招投标项目。证书及标志使用符合要求。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 无变化

☒ 经过审核, 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 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 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 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 根据审核发现, 审核组一致认为, (定兴县永巨水泥制品有限公司) 的

☐ 质量 ☐ 环境 ☐ 职业健康安全 ☒ 能源管理体系 ☐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 符合	☐ 基本符合	☒ 不符合
适用要求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 满足	☐ 基本满足	☐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审核目的	☒ 达到	☐ 基本达到	☐ 未达到
体系运行	☒ 有效	☐ 基本有效	☐ 无效



推荐意见: ☐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 恢复认证注册

☒ 保持认证注册

☐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 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 保持认证注册

☐ 暂停认证注册

☐ 扩大认证范围

☐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李丽英 崔焕茹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 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给予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 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 CNAS 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